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白石山居·春华园项目

项 目 编 号　2019-130630-70-02-000001

建 设 地 点　河北省保定市涞源县白石山镇

验 收 单 位　涞源华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白石山居·春华园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涞源华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涞源县行政审批局以涞行审变字〔2019〕1号文 2019年4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7月-2019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北叶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北思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北至臻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保定市科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顺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18 日，涞源华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涞源县主持召开了白石山居·春华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各参建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白石山居·春华园项目位于保定市涞源县白石山镇白石山村，建设 6 栋住宅楼、59 套合院、地下车库及配备设施，总建筑面积 85023.55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4480.48m^2，地下建筑面积 30543.07m^2。本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4 月工程完工。工程建设总投资 42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2337.46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4月3日，涞源县行政审批局以涞行审变字【2019】1号文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200.23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思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监测意见书等成果。经监测，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设计的各项措施，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标准，运行效果良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三色评价认定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顺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成立了工作组，深入工程现场进行调查，进行工程建设资料收集，详细分析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2023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白石山居·春华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较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实施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管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达到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

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许国乾	涞源华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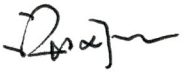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成员	罗　尊	涞源华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建设单位
	周振宁	保定市科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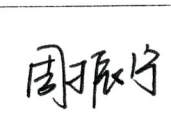	监理单位
	薛少欣	河北顺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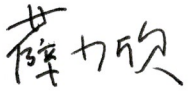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于　乐	河北思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黄健康	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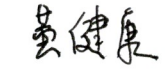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
	李子超	河北至臻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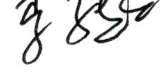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
	马香玲	特邀专家	正　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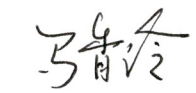	特邀专家
	顾宗芳	特邀专家	正　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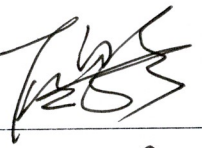	特邀专家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特邀专家